关于办理银行函证业务相关事项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《银行函证及回函工作操作指引》（财办会〔2020〕21号）要求，现将我行办理银行询证函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受理及回函部门：总行营业部。地址为广西贺州市城东街道灵峰社区江北中路200号，联系方式为0774-5201816

（二）受理函证方式：邮寄或现场跟函方式。

1.邮寄的资信证明必须是由合法的会计师事务所、审计师事务所等正规部门出具的规范式询证函，加盖其客户在本行的预留印鉴、事务所的签章。询证函应注明回函地址、联系人、邮编、电话，同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（需加盖申请人公章）。

2. 现场跟函的应出具资信证明申请书、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（需加盖申请人公章）、经办人身份证件原件、委托办理的则应提供委托书。

（三）收费标准： 20元/份/户，从指定账户扣款或现金收取。具体收费按营业网点公示的《中间业务费用收支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（四）回函方式：目前我行采取人工回函的方式办理函证业务。

 贺州八步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 2022年7月28日